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VOCATIONAL EDUCA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華南職業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3)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華南職業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全體董事均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i)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1,334,000,000股，該等股份亦為令股東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及(ii)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份)或任何待註銷的購回股份。

就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概無股東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述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的決議案；(ii)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及(iii)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且概無股東已在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負責決議案的監票工作。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委任滙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734,000,000 (100%)	0 (0%)

由於超過50%的投票贊成決議案，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南職業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賀惠山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賀惠山先生、賀惠芬女士及勞漢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潘先生、葉哲璋先生及馬樹超先生。